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2022 年 06 月 10 日（星期五）上午九時

地點：新北市五股區新北產業園區五工六路 72 號（萬泰大樓 1 樓）

出席：親自出席股東及委託出席股東合計代表股份總數為 41,003,379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72,579,898 股之 56.49%。

出席董事：張程欽、張銘烈、蔡篤村、張瑞明、鄭昭賢、蕭正和、李秉哲董事

列席：林柏全會計師、陳峰富律師

主席：張程欽

記錄：楊心茹



一、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數已逾法定股數，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1. 2021 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錄一）

2. 審計委員會審查 2021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錄二）

3. 本公司 2020 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之健全營運計劃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202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 2021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完竣，認其足以允當表達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及 2021 年度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相關報表等請參閱議事手冊 P.3 及附錄三(P.12~P.35)。

決議：經票決結果，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共計 41,003,379 權，贊成權數 40,830,603 權、反對權數 31,019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141,757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9.57%，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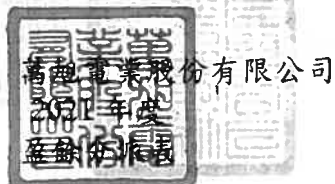
案由：2021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

（一）本公司 2021 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3,536,818 元，加計保留盈餘調整數 47,492,762 元及本期稅後虧損 39,031,567 元，扣除依法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846,120 元，並迴轉依法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 30,200,257 元，本期可供分配盈餘為 41,352,150 元。

（二）本公司本年度擬以未分配盈餘之新台幣 7,257,990 元分配股東現金紅利，每股 0.0 元。

(三)擬具之盈餘分派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3,536,818
加：2021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註 1)			47,492,762
加：2021 年度稅後淨損			(39,031,567)
加：迴轉依法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30,200,257
累積可分配盈餘			42,198,270
減：提列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10%)			846,120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41,352,150
分配項目			
股東股利(每股 0.1 元)(註 2)			7,257,990
期末保留未分配盈餘			34,094,160

註 1：因精算報告調整福利計劃精算利益 478,586 元、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95,717)及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47,109,893 元。

註 2：本次盈餘分派案，係分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可分配盈餘。

(四)本案俟提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嗣後如因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數量有所增減，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調整配息率及相關事宜。

(五)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董事長：張程欽



經理人：張程欽



會計主管：許玉秀



決議：經票決結果，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共計 41,003,379 權，贊成權數 40,824,604 權、反對權數 36,020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142,755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9.56%，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2 規定，公司章程得訂明股東會開會時，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故新增本公司得以視訊方式舉行股東會，爰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修訂前後對照表如下，修正前條文請參閱議事手冊附錄二 (P. 39-P. 42)。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十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 <u>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u></p>	<p>第十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p>	<p>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2 規定，公司章程得訂明股東會開會時，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故修訂之。</p>
<p>第三十三條 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民國七十六年五月二十一日訂立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二月二十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五日。 <u>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日。</u></p>	<p>第三十三條 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民國七十六年五月二十一日訂立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二月二十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五日。</p>	

決議：經票決結果，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共計 41,003,379 權，贊成權數 40,832,581 權、反對權數 29,042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141,756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9.58%，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111 年 1 月 28 日證期(發)字第 11103804655 號函辦理，爰修訂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二)修訂前後對照表如下，修正前條文請參閱議事手冊附錄三(P. 43-P. 55)。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六條</p> <p>本公司取得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該專業估價者及其估價人員、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應符合下列規定：</p> <p>(一)(二)(三)項略。</p> <p>前項人員於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時，應依其所屬各同業公會之自律規範及下列事項辦理：</p> <p>1.承接案件前，應審慎評估自身專業能力、實務經驗及獨立性。</p> <p>2.執行案件時，應妥善規劃及執行適當作業流程，以形成結論並據以出具報告或意見書；並將所執行程序、蒐集資料及結論，詳實登載於案件工作底稿。</p> <p>3.對於所使用之資料來源、參數及資訊等，應逐項評估其<u>適當性</u>及合理性，以做為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之基礎。</p> <p>4.聲明事項，應包括相關人員具備專業性與獨立性、已評估所使用之資訊為<u>適當且</u>合理與正確及遵循相關法令等事項。</p>	<p>第六條</p> <p>本公司取得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該專業估價者及其估價人員、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應符合下列規定：</p> <p>(一)(二)(三)項略。</p> <p>前項人員於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時，應依下列事項辦理：</p> <p>1.承接案件前，應審慎評估自身專業能力、實務經驗及獨立性。</p> <p>2.查核案件時，應妥善規劃及執行適當作業流程，以形成結論並據以出具報告或意見書；並將所執行程序、蒐集資料及結論，詳實登載於案件工作底稿。</p> <p>3.對於所使用之資料來源、參數及資訊等，應逐項評估其完整性、正確性及合理性，以做為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之基礎。</p> <p>4.聲明事項，應包括相關人員具備專業性與獨立性、已評估所使用之資訊為合理與正確及遵循相關法令等事項。</p>	<p>爰修正規範 專業估價者及其估價人員、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除應依現行第二項所列各款事項辦理外，並應遵循其所屬各同業公會之自律規範辦理。</p> <p>文字修正</p> <p>文字修正</p>

<p>第八條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之處理程序 一、二、三項略。 四、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估價報告 (一)(二)項略 (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p>第八條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之處理程序 一、二、三項略。 四、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估價報告 (一)(二)項略 (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p>考量已修正增訂要求外部專家出具意見書應遵循其所屬同業公會之自律規範，已涵蓋會計師出具意見書應執行程序，爰刪除會計師應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p>
<p>第九條 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投資處理程序 一、二、三項略。 四、取得會計師意見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p>	<p>第九條 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投資處理程序 一、二、三項略。 四、取得會計師意見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者，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p>	<p>同第八條說明</p>

<p>第十條 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會員證之處理程序 一、二、三項略。 四、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會員證專家評估意見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會員證之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國內政府機關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p>	<p>第十條 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會員證之處理程序 一、二、三項略。 四、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會員證專家評估意見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會員證之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國內政府機關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 會計師並應 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同第八條說明</p>
<p>第十二條 關係人交易關係人交易處理程序 一、略。 二、評估及作業程序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應將下列資料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及提交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1)~(7)略</p>	<p>第十二條 關係人交易關係人交易處理程序 一、略。 二、評估及作業程序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應將下列資料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及提交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1)~(7)略 <u>本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六條第一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程序規定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及提交</u></p>	<p>一、現行條文第三項至第五項移列為修正條文第二項至第四項 二、增訂第五項： (一)為強化關係人交易之管理，並保障公開發行公司少數股東對公司與關係人交易表達意見之權利，經參考國際資本市場規範重大關係人交易應事先提報股東會同意之規定；爰明定公開發行公司或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有第一項與關係人取得或處</p>

<p>本公司與子公司間，或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彼此間從事下列交易，董事會得依第八條第二項第二款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p>.....以下略</p> <p><u>本公司或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有第一項交易，交易金額達本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本公司應將第一項所列各款資料提交股東會同意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但本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其子公司彼此間交易，不在此限。</u></p> <p><u>本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六條第一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程序規定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及提交董事會、股東會通過部分免再計入。</u></p>	<p><u>董事會通過部分免再計入。</u></p> <p>本公司與子公司間，或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彼此間從事下列交易，董事會得依第八條第二項第二款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p>.....以下略</p>	<p>分資產之交易交易金額達公開發行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公開發行公司並應將相關資料提交股東會同意後，始得為之。如屬非公開發行子公司應提股東會同意之事項，由屬上一層公開發行母公司為之。</p> <p>(二)考量公開發行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其子公司彼此間之整體業務規劃需要，並參酌前開國際主要資本市場之豁免規範，爰於但書放寬該等公司間之交易免提股東會決議</p>
<p>第十六條 資訊公開揭露程序 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p>	<p>第十六條 資訊公開揭露程序 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p>	<p>一、考量現行公開發行公司買賣國內公債已豁免辦理公告申報，爰修正第一項第七款第一目，放</p>

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本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五)略

(六)除前五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亦應按規定公告申報。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買賣國內公債或信用評等不低於我國主權評等等級之外國公債。

2.以投資為專業者，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於初級市場認購外國公債或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不含次順位債券），或申購或買回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期貨信託基金，或申購或賣回指數投資證券，或證券商因承銷業務需要、擔任興櫃公司輔導推薦證券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

3.略

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本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五)略

(六)除前五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亦應按規定公告申報。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買賣國內公債。

2.以投資為專業者，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於初級市場認購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不含次順位債券），或申購或買回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期貨信託基金，或證券商因承銷業務需要、擔任興櫃公司輔導推薦證券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

3.略

寬其買賣債券發行評等不低於我國主權評等等級之外國公債亦得豁免辦理公告申報。

二、考量外國公債商品性質單純且債信通常較國外普通公司債為佳；另指數投資證券與指數股票型基金之商品性質類似，爰修正第一項第七款第二目，放寬以投資為專業者於初級市場認購國外公債、申購或賣回指數投資證券，亦得豁免辦理公告申報

決議：經票決結果，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共計 41,003,379 權，贊成權數 40,829,585 權、反對權數 29,042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144,752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9.57%，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八、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09 點 25 分

附錄一、2021 年度營業報告

2021 年是全球充滿變數的一年，新冠疫情持續造成產業影響，先是匯率波動與原物料上漲，而後又伴隨著中國基本工資調升以及全球運輸延遲與成本巨幅波動，最後是中國十一前開始大規模限電措施，導致全球產業鏈多變局面，經營不確定性也隨之增加。整體營運狀況在 Q1 維持著 20 年底的趕貨動能表現亮眼，但上述變化因素在 Q2 逐漸發生，出貨動能因此轉弱並持續影響到 Q3。但 Q4 在高階視訊、車用以及工控醫療產品逐漸發酵的情況下出貨好轉。

為因應如此不確定的環境變化與中國工資上升，公司發展方向在外銷市場開拓以及南向尋求更有優勢的加工製造基地，因此成立美國萬旭以及設立越南廠準備 2022 年生產製造，以利應對環境的重大變化，爭取持續性經營的發展機會。

(一)本公司 2021 年度經營成果報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科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減 %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1,673,707	100	1,570,513	100	7
營業毛利	271,723	16	287,205	18	(5)
營業費用	341,082	20	311,143	20	10
營業淨利(損)	(69,359)	(4)	(23,938)	(2)	(190)
稅前淨利(損)	(40,599)	(2)	17,875	1	(327)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7,170	72,039	(24,86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6,784)	(67,583)	10,79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038)	21,931	(33,969)
本期現金增加減少數	(28,259)	27,974	(56,233)

2. 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比率(%)
負債比率 (負債 / 總資產)	42.81
流動比率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164.32
股東權益報酬率 (稅後淨利 / 平均股東權益)	(5.12)
純益率 (稅後淨利 / 營業收入淨額)	(2.86)
每股盈餘 (稅後淨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0.54)元

(三)研究及發展狀況

2021 年研究發展費用為 1 億 3 佰萬元較 2020 年增加 2,146 萬元，研發費用占營收達 6%。主要發展方向包括新產品的開發與既有產品的優化。

新產品的開發包括：USB4 C to C cable 與 HDMI v2.1 A to A cable、電動車用線束以及車用中控高頻線束等開發；在工業用毫米波雷達模組開發，有 24GHz 雷達及 60GHz 雷達，應用於物件偵測及生理訊號偵測。除新產品的開發並導入更多的自動化設備，降低工時、人力需求及提升產能與品質，以滿足客戶全方位的需求，以推動公司成長目標。

(四)未來展望

展望 2022 年疫情起伏的不確定因素持續存在，中美貿易爭端與中西方意識形態的差異衝突，持續影響全球經濟。面對多變的經濟環境，以及大陸地區持續增加的人工成本競爭多重壓力下，公司持續推動組織優化、製造效能提升，組建越南工廠保持競爭優勢，成立美國萬旭運用快速服務優勢，著眼矽谷網路巨擘與新創產業需求，拉升國際銷售比重，並加大力度開發醫療、車載、安防、電競、高頻傳輸及芯片模組等利基產品，提供客戶更完整的需求服務。

在外在環境混沌明變之際，持續朝向高端差異化市場發展，以公司技術力、品質力來開發更多利基客戶、產品訂單，持續推動公司轉型升級與發展。

本公司經營團隊感謝各位過去的支持與鼓勵，也期望新的一年裡能繼續給予指導與建議，萬旭將本著過去的經營理念及努力，呈現成果與大家分享。

敬祝

安康

董事長：張程欽



總經理：張程欽



會計主管：許玉秀



萬 旭 電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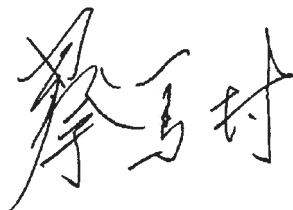
審 計 委 員 會 審 查 報 告 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2021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 2021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 2021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鑑核。

此 致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東會

審 計 委 員 會 召 集 人：蔡 篤 村



西 元 2 0 2 2 年 3 月 1 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5121 號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萬旭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萬旭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萬旭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萬旭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萬旭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及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五(二)及六(四)。

萬旭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銷售電子零配件、電腦及周邊產品與極細同軸線組生產及銷售等，由於產品受到市場需求的波動及生產技術更新之影響，可能導致商品價格易受波動或產品去化未若預期，則可能影響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估計結果。

萬旭集團為因應銷售市場及發展策略而隨時調整備貨需求，因電子連接線及天線線材為主要銷售商品，故相關存貨金額均屬重大，管理階層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進行存貨評價。因上述過程涉及主觀判斷，本會計師認為該項會計估計對存貨使用價值之評估影響重大，故將其列為本年度查核中最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依對萬旭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採用之政策。
2. 測試淨變現價值之依據是否與萬旭集團所定政策相符，並抽查個別存貨料號之淨變現價值計算是否正確。
3. 取得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存貨明細，檢視其相關文件並核對帳載紀錄。

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收入之存在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營業收入之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五)及六(十九)。

萬旭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銷售電子零配件、電腦及周邊產品與極細同軸線組生產及銷售等，因產品專案訂單易受客戶產品專案週期影響，需致力於開拓新市場及承接新專案訂單，故各年度前十大銷貨客戶可能因此而有所變動，經比較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前十大銷貨客戶名單，本年度新增之前十大銷貨客戶對合併營業收入金額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萬旭集團之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收入之存在性列為本年度查核中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及測試財務報表期間銷貨交易內部控制流程係按萬旭集團所訂之內部控制制度運行。
2. 檢視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之相關產業背景等資訊。
3. 取得並抽樣核對本年度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之營業收入交易等相關憑證。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萬旭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8,368 仟元及新台幣 7,074 仟元，皆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143 仟元及新台幣 239 仟元，皆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萬旭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萬旭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萬旭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萬旭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萬旭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萬旭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萬旭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柏全

會計師

張淑瓊

林柏全
張淑瓊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0706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1 8 日


 萬 旭 電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民 國 1 0 9 年 1 2 月 3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91,045	17	\$ 319,304	1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六(二)及八	23,058	1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9,114	1	14,39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460,225	26	505,451	2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40,845	2	48,649	3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6,000	1	6,84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486	-	184	-
130X	存貨	六(四)	242,730	14	367,602	20
1410	預付款項		9,656	1	14,268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	-	2,325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7,956	-	15,22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101,115</u>	<u>63</u>	<u>1,294,238</u>	<u>72</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276,007	16	137,831	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7	-	67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281,537	16	269,111	15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七及八	34,088	2	39,302	2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2,203	-	88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41,778	3	48,161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6,574	-	8,06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42,214</u>	<u>37</u>	<u>504,033</u>	<u>28</u>
1XXX	資產總計		<u>\$ 1,743,329</u>	<u>100</u>	<u>\$ 1,798,271</u>	<u>100</u>

(續次頁)


 萬 旭 電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 國 1 0 9 年 1 2 月 3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269,828	15	\$	211,782	12
2150	應付票據			1,800	-		-	-
2170	應付帳款			168,278	10		324,768	1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6,842	3		44,532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166,532	10		190,651	1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535	-		4,42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2,512	-		24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10,284	1		8,198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		1,550	-		41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939	-		6,52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70,100</u>	<u>39</u>		<u>791,541</u>	<u>4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8,450	-		2,08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46,680	3		50,365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16,258	1		23,945	1
262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七		-	-		52,687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五)		4,805	-		6,776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6,193</u>	<u>4</u>		<u>135,856</u>	<u>8</u>
2XXX	負債總計			<u>746,293</u>	<u>43</u>		<u>927,397</u>	<u>52</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725,799	41		725,799	4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12,129	1		12,129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2,304	-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201	2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1,998	1		36,042	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10,490	6	(30,201)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892,921</u>	<u>51</u>		<u>743,769</u>	<u>41</u>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三)		104,115	6		127,105	7
3XXX	權益總計			<u>997,036</u>	<u>57</u>		<u>870,874</u>	<u>48</u>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u>1,743,329</u>	<u>100</u>	\$	<u>1,798,271</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程欽



經理人：張程欽



會計主管：許玉秀



萬 旭 電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1,673,707	100	\$ 1,570,51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四)及七	(1,401,984)	(84)	(1,283,308)	(82)
5900 營業毛利		271,723	16	287,205	18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95,808)	(6)	(90,536)	(6)
6200 管理費用		(142,243)	(8)	(140,129)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2,956)	(6)	(81,495)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75)	-	1,01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41,082)	(20)	(311,143)	(20)
6900 營業損失		(69,359)	(4)	(23,938)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979	-	2,818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37,397	2	61,012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2,633)	-	(14,154)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及七	(7,337)	(1)	(7,21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646)	-	(64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8,760	1	41,813	3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40,599)	(3)	17,875	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五)	(7,238)	-	6,755	-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47,837)	(3)	\$ 24,630	1

(續次頁)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 478	-	(\$ 1,01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五)	192,523	11	(1,40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五)	(96)	-	204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92,905	11	(2,21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7,862)	-	38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五)	1,180	-	21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6,682)	-	60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86,223	11	(\$ 1,61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8,386	8	\$ 23,012	1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9,031)	(2)	\$ 29,617	1	
8620	非控制權益		(8,806)	(1)	(4,987)	-	
	合計		(\$ 47,837)	(3)	\$ 24,630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9,152	9	\$ 26,522	1	
8720	非控制權益		(10,766)	(1)	(3,510)	-	
	合計		\$ 138,386	8	\$ 23,012	1	
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0.54)		\$ 0.44		
98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 0.54)		\$ 0.4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程欽



經理人：張程欽



會計主管：許玉秀





華電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會計師事務所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華電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主 之 權 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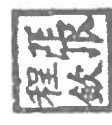
附註	109 年		110 年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流動資產	其他綜合損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總額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實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	\$ 569	\$ -	\$ -	\$ -	\$ -	\$ -	\$ 37,824	\$ 9,210	\$ 144,120	\$ 662,054	\$ -	\$ 806,174
普通股發行溢價	\$ 1,302	\$ -	\$ -	\$ -	\$ -	\$ 29,617	\$ -	\$ -	\$ 4,987	\$ 29,617	\$ -	\$ 24,630
普通股股本	\$ 942,706	\$ -	\$ -	\$ -	\$ -	\$ 814	\$ 877	\$ 1,404	\$ 1,477	\$ 3,095	\$ -	\$ 1,618
資本公積	\$ -	\$ -	\$ -	\$ -	\$ -	\$ 28,803	\$ 877	\$ 1,404	\$ 3,510	\$ 26,522	\$ -	\$ 23,012
盈餘	\$ 50,000	\$ -	\$ -	\$ -	\$ -	\$ -	\$ -	\$ -	\$ -	\$ 56,250	\$ -	\$ 56,250
減資彌補虧損	\$ (266,907)	\$ -	\$ -	\$ -	\$ -	\$ 266,907	\$ -	\$ -	\$ -	\$ -	\$ -	\$ -
組織重組	\$ -	\$ -	\$ -	\$ -	\$ -	\$ -	\$ 694	\$ -	\$ 3,445	\$ 5,271	\$ -	\$ 1,826
取得子公司股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725,799	\$ 12,129	\$ -	\$ -	\$ -	\$ 36,042	\$ 38,007	\$ 7,806	\$ 127,105	\$ 743,769	\$ 127,105	\$ 870,874
110年1月1日餘額	\$ 725,799	\$ 12,129	\$ -	\$ -	\$ -	\$ 36,042	\$ 38,007	\$ 7,806	\$ 127,105	\$ 743,769	\$ 127,105	\$ 870,874
本期淨損	\$ -	\$ -	\$ -	\$ -	\$ -	\$ (39,031)	\$ -	\$ -	\$ (8,806)	\$ (39,031)	\$ -	\$ (47,83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382	\$ (4,722)	\$ 192,523	\$ (1,960)	\$ 188,183	\$ -	\$ 186,2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38,649)	\$ (4,722)	\$ 192,523	\$ (10,766)	\$ 149,152	\$ -	\$ 138,386
109年度盈餘指派及分配：	\$ -	\$ -	\$ 2,304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2,304)	\$ -	\$ -	\$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30,201	\$ -	\$ (30,201)	\$ -	\$ -	\$ -	\$ -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 -	\$ -	\$ 47,110	\$ -	\$ (47,110)	\$ -	\$ -	\$ -	\$ -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725,799	\$ 12,129	\$ 2,304	\$ 30,201	\$ -	\$ 11,998	\$ 42,729	\$ 153,219	\$ 104,115	\$ 892,921	\$ 104,115	\$ 997,036



會計主管：許玉秀



經理人：張程欽



董事長：張程欽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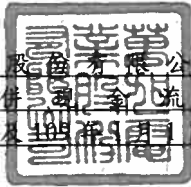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40,599)	\$ 17,87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四) 89,004	70,57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75 (1,017)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7,337	7,215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979)	(2,818)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8,029)	(5,64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六(六) 646	64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二) (918)	702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一) (二十二) -	4,243
沖銷應付款利益	六(二十一) (570)	(36,2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5,278 (4,511)
應收帳款	56,889 (43,836)
應收帳款－關係人	7,804 (29,753)
其他應收款	(9,157)	(3,171)
存貨	71,417 (135,848)
預付款項	4,612 (14,26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7,292 (3,9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800	-
應付帳款	(110,041)	182,499
應付帳款－關係人	2,310	28,395
其他應付款	(25,271)	56,51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890)	(2,83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589)	1,25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493)	(4,53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7,928	81,446
收取之利息	1,979	2,818
收取之股利	8,029	5,646
支付之利息	(9,106)	(9,367)
支付之所得稅	(2,344)	(8,504)
退還之所得稅	684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7,170	72,039

(續次頁)

萬 旭 電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	------------------------------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233)	\$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23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33,440)	(2,0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87,787	-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3,828)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4,192)	(68,8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16	1,631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606	1,38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6,784)	(67,58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增加(減少)	6(三十)	58,981 (1,690)
舉借長期借款	6(三十)	7,500 2,500
租賃本金償還	6(三十)	(11,967) (8,275)
償還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6(三十)	(52,206) (8,804)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1,662)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6(十六)	- 56,25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4,346) (16,38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2,038) 21,931
匯率影響數		(6,607) 1,58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8,259) 27,9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19,304 291,33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91,045 \$ 319,30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程欽



經理人：張程欽



會計主管：許玉秀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及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五(二)及六(三)。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連接線及天線線材之設計、組裝及銷售，由於產品受到市場需求的波動及生產技術更新之影響，可能導致商品價格易受波動或產品去化未若預期，則可能影響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估計結果。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為因應銷售市場及發展策略而隨時調整備貨需求，因電子連接線及天線線材為主要銷售商品，故相關存貨金額均屬重大，管理階層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進行存貨評價。因上述過程涉及主觀判斷，本會計師認為該項會計估計對存貨使用價值之評估影響重大，故將其列為本年度查核中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事項涵蓋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持有之部分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依對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採用之政策。
2. 測試淨變現價值之依據是否與公司所定政策相符，並抽查個別存貨料號之淨變現價值計算是否正確。
3. 取得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存貨明細，檢視其相關文件並核對帳載紀錄。

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收入之存在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營業收入之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及六(十四)。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持有之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主要營業項目為連接線組立、SMT 模組加工及其相關零組件之設計、裝配及銷售等，因產品專案訂單易受客戶產品專案週期影響，需致力於開拓新市場及承接新專案訂單，故各年度前十大銷貨客戶可能因此而有所變動，經比較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前十大銷貨客戶名單，本年度新增之前十大銷貨客戶對個體及子公司之營業收入金額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收入之存在性列為本年度查核中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事項涵蓋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持有之部分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及測試財務報表期間銷貨交易內部控制流程係按公司所訂之內部控制制度運行。
2. 檢視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之相關產業背景等資訊。
3. 取得並抽樣核對本年度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之營業收入交易等相關憑證。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貸餘(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427 仟元、(8,876)仟元及(4,173)仟元，分別占資產與負債總額之 0%、2%及 0%；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4,776 仟元及新台幣 4,278 仟元，分別占綜合損益總額之(3%)及(16%)。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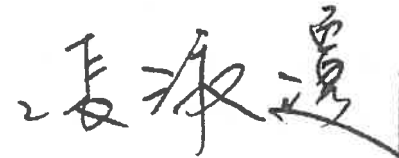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柏全



會計師

張淑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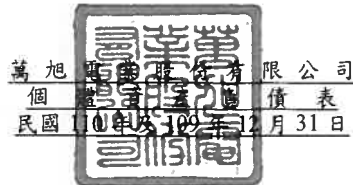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0706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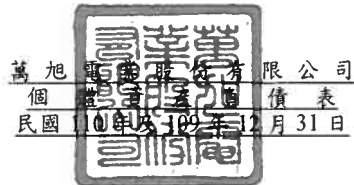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1 8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6,293	7	\$	74,670	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八		313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53	-		88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212,228	17		197,812	1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7,044	3		49,112	4
1200	其他應收款			5,381	-		2,93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50,074	4		6,066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8	-
130X	存貨	六(三)		43,951	4		49,170	4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	-		311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752	-		10,86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39,089</u>	<u>35</u>		<u>391,827</u>	<u>34</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276,007	22		137,831	1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八)及七		461,291	36		532,331	4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七		30,965	2		31,001	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及七		19,921	2		26,334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41,778	3		45,262	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46	-		2,83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832,208</u>	<u>65</u>		<u>775,593</u>	<u>66</u>
1XXX	資產總計		\$	<u>1,271,297</u>	<u>100</u>	\$	<u>1,167,420</u>	<u>100</u>

(續次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89,098	7	\$	83,000	7	
2150	應付票據			1,800	-		-	-	
2170	應付帳款			17,360	1		39,166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46,486	12		168,278	14	
2200	其他應付款			36,960	3		41,395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649	-		1,489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512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6,795	1		6,702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400	-		1,73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04,060	24		341,763	29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46,680	4		50,365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13,955	1		20,574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		4,805	-		6,776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五)		8,876	1		4,17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4,316	6		81,888	7	
2XXX	負債總計			378,376	30		423,651	36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725,799	57		725,799	6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12,129	1		12,129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2,304	-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201	2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1,998	1		36,042	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10,490	9	(30,201)	(2)
3XXX	權益總計			892,921	70		743,769	64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71,297	100	\$	1,167,420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程欽



經理人：張程欽



會計主管：許玉秀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四)及七	\$ 765,003	100	\$ 647,77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九)及七	(630,226)	(82)	(532,422)	(82)		
5900 營業毛利		134,777	18	115,352	18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	(1,792)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792	-	8,086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36,569	18	121,646	19		
營業費用	六(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8,982)	(5)	(34,077)	(5)		
6200 管理費用		(47,924)	(7)	(44,90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5,386)	(7)	(41,914)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423)	-	19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2,715)	(19)	(120,700)	(19)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6,146)	(1)	94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五)及七	768	-	89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及七	18,989	3	7,08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1,228)	-	(7,446)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及七	(1,323)	-	(2,16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45,059)	(6)	16,175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853)	(3)	13,733	2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33,999)	(4)	14,679	2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	(5,032)	(1)	14,938	3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39,031)	(5)	\$ 29,617	5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	\$ 478	-	(\$ 1,01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四)	192,523	25	(1,404)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96)	-	204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92,905	25	(2,218)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902)	-	(1,09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1,180	-	21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722)	-	(87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88,183	25	(\$ 3,09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9,152	20	\$ 26,522	4		
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0.54)		\$ 0.44			
98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 0.54)		\$ 0.4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程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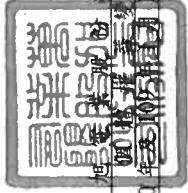


經理人：張程欽



會計主管：許玉秀





萬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	109 年		110 年		盈餘	其他	權益	總額
	度	度	度	度				
109年1月1日餘額	\$ 942,706	\$ 1,302	\$ 569	\$ -	\$ -	\$ 37,824	\$ 9,210	\$ 662,054
本期淨利	-	-	-	-	29,617	-	-	29,6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814)	(877)	(1,404)	(3,0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803	(877)	(1,404)	26,522
現金增資	50,000	6,250	-	-	-	-	-	56,250
減資彌補虧損	(266,907)	-	-	-	266,907	-	-	-
組織重組	-	4,577	-	-	-	694	-	5,271
取得子公司股權	-	-	(569)	-	(5,759)	-	-	(6,32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725,799	\$ 12,129	\$ -	\$ -	\$ 36,042	\$ 38,007	\$ 7,806	\$ 743,769
110年1月1日餘額	\$ 725,799	\$ 12,129	\$ -	\$ -	\$ 36,042	\$ 38,007	\$ 7,806	\$ 743,769
本期淨損	-	-	-	-	(39,031)	-	-	(39,0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82	(4,722)	192,523	188,1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8,649)	(4,722)	192,523	149,152
109年度盈餘指派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2,304	(2,304)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30,201	(30,201)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六(四)	-	-	-	-	47,110	-	(47,110)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725,799	\$ 12,129	\$ -	\$ 2,304	\$ 11,998	\$ 42,729	\$ 153,219	\$ 892,92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程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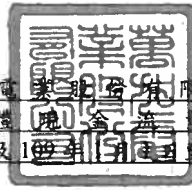
董事長：張程欽

經理人：張程欽

會計主管：許玉秀



許玉秀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33,999)	\$ 14,679
調整項目		
收益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九) 15,151	14,52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423 (193)
利息費用	六(十八) 1,323	2,168
利息收入	六(十五) (768)	(89)
股利收入	六(十六) (8,029)	(5,64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利益)之份額	六(五) 45,059	(16,1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利益)之份額	六(八)(十七) -	4,2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利益)之份額	六(十七) -	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1,792)	(8,0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827 (602)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14,839)	(57,968)
其他應收款	(12,068)	(24,684)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1,889)	(2,282)
存貨	(1,934)	(3,747)
其他流動資產一其他	7,619 (10,8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7,108 (8,001)
應付帳款	1,800	-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21,806)	28,099
其他應付款項	(21,792)	73,679
其他應付款項一關係人	(4,159)	11,599
其他流動負債	160 (1,240)
確定福利負債一非流動	(333)	(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493)	(4,537)
收取之利息	(21,295)	14,232
收取之股利	214	89
支付之利息	24,397	5,646
支付之所得稅	(1,299)	(2,173)
退還之所得稅	(1,637)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	-
	388	17,79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
應收金融通款一關係人增加	(42,074)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2)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440)	(2,0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四) 87,787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4,500)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	24,354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4,70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10,892)	(6,08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7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588	1,22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172	17,65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增加(減少)	六(二十二) 6,098	(41,00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二) (7,035)	(6,567)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六(十一) -	56,25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37)	8,68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623	44,13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4,670	30,53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6,293	\$ 74,67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程欽



經理人：張程欽



會計主管：許玉秀



